

公告编号:2023-023

证券代码: 833024 证券简称: 欣智恒 主办券商: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北京欣智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公告的补发说明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北京欣智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未能按期披露2022年年度报告,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(试行)》4.5.1第(三)项之规定,挂牌公司出现“未在规定期限内披露年度报告或者半年度报告的,自期满之日起两个月内仍未披露年度报告或半年度报告”之情形,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其股票挂牌。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》第十八条规定,挂牌公司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年度报告或中期报告,应当“在法定期限届满的次一交易日”首次披露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公告,之后每十个交易日披露一次,直至相关情形消除或全国股转公司作出股票终止挂牌的决定。

由于公司相关人员工作疏忽,公司未能及时披露风险提示公告。现补发如下公告:《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3-022)。公司今后将严格按照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的制度,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欣智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8月28日